

山西省清廉学校建设示范单位考评指标（试行）

考评项目	考评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一、政治建设过硬（25分）	1. 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6	①建立健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指示批示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的督查问责机制，推动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实落地的，赋2分；②牢牢掌握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权，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堂、进教材、进头脑的，赋2分；③确保学校各级党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以党建带群团、少先队建设的，赋2分。 （根据日常工作资料，对以上内容逐项赋分）
	2. 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6	①加强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健全完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赋2分；②每年至少专题研究2次意识形态工作的，赋2分；③高校：每学期至少专题研究1次思政课建设的，赋2分；中小学：每学期至少专题研究1次思想政治课（道德与法治课）建设的，赋2分。 （根据日常工作资料，对以上内容逐项赋分）
	3. 推动学校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8	①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列入学校党委中心组学习和“三会一课”学习重点内容，纳入干部教育培训重要内容的，赋2分；②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廉洁文化建设的重要论述，省纪委2021年以来警示教育通报列入学校党委中心组学习和“三会一课”学习重点内容，纳入干部教育培训重要内容的，赋2分；③组织开展全面从严治党专题宣讲活动，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每年至少讲廉政党课1次的，赋2分；④

			制定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一班子一清单、一人一清单），将清廉学校建设任务纳入清单，并在班子成员调整或分工调整后及时修订清单的，赋2分。 （根据日常工作资料，对以上内容逐项赋分）
	4. 严肃党内政治生活	3	①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落实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和主题党日等制度的，赋1分；②创新党组织生活的内容和方式，探索开展“智慧党建”工作的，赋1分；③落实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关于推行党内政治生活提醒、公开和备案制度的意见〉的通知》要求的，赋0.5分；④严格执行党的组织原则，各级党组织、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落实请示报告制度的，赋0.5分。 （根据日常工作资料，对以上内容逐项赋分）
	5. 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	2	①坚决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自觉对标对表、及时校准偏差，确保执行政策不偏向、不变通、不走样，学校党组织、纪检监察部门和职能部门切实担负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的，赋1分；②盯紧“关键少数”，管住“绝大多数”，创新政治监督方式，加强日常监督、巡察、督导调研和政治生态分析研判的，赋1分。 （根据日常工作资料及党员、群众测评意见，对以上内容逐项赋分）
二、组织保障有力（20分）	6. 清廉学校建设目标任务明确	10	①把清廉学校建设工作纳入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各级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年度目标责任考核的，赋3分；②把清廉学校建设渗透到教学、科研和日常管理中，做到同研究、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的，赋3分；③制定清廉学校建设实施方案，细化年度建设任务、责任分工和具体措施的，赋4分。 （根据日常工作资料及党员、群众测评意见，对①赋分；根据日常工作资料，对②③赋分）

	7. 清廉学校建设组织保障有力	10	①落实清廉学校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有力的，赋2分；②明确领导班子成员分管领域内的建设任务，形成党政齐抓共管、有关部门分工负责工作格局的，赋2分；③成立清廉学校建设工作专班，配强工作人员，正常开展工作的，赋2分；④领导班子成员把清廉学校建设情况作为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的重要内容，接受监督和评议的，赋2分；⑤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清廉学校建设任务落实情况的，赋2分。 （根据日常工作资料，对以上内容逐项赋分）
三、制度 体系健全 (25分)	8. 健全完善干部管理监督制度	6	①完善学校“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制度的，赋1分；②严格执行领导干部违规插手干预重大事项、个人有关事项、出国（境）管理等制度的，赋1分；③严格规范领导干部兼职行为和离（退）休或辞去公职后的从业行为的，赋1分；④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的，赋1分；⑤健全完善年轻干部的选拔培养、日常教育管理机制的，赋1分；⑥严格落实“凡提四必”，常态化开展选人用人和干部担当作为专项检查的，赋1分。 （根据日常工作资料及党员、群众测评意见，对以上内容逐项赋分）
	9. 完善权力运行监督和制约机制	7	①完善学校“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及监督机制，明确学校权责清单的，赋1分；②修订完善学校章程，提高学校依法治校能力的，赋1分；③建立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制度，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备案的，赋1分；④编制小微权力清单，规范教育、管理、服务各个环节的标准和要求的，赋1分；⑤建立学校党务公开、政务公开和其他信息公开制度的，赋1分；⑥健全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规章制度，建立常态化廉政风险防控机制的，赋2分。 （根据日常工作资料，对以上内容逐项赋分）

	10. 完善学校议事规则	5	①高校：深入贯彻落实高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健全完善院（系）党政议事决策规则的，赋3分；中小学：落实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健全完善党组织会议议事规则和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的，赋3分；②建立完善教授治学、教职工参与民主管理等制度的，赋2分。 （根据日常工作资料，对以上内容逐项赋分）
	11. 提升教育资金、资产、资源管理质量	5	①严格执行预算审核制度、财务制度和审计制度，并建立工作台账的，赋2分；②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自评制度的，赋1分；③严格落实专项经费管理办法，完善内部控制机制的，赋2分。 （根据日常工作资料，对以上内容逐项赋分）
	12. 加强学校管理、服务与监督	2	高校：①优化校园管理与服务，畅通师生员工民主管理渠道的，赋1分；②建立举报申诉受理机制，严肃查处违法违纪行为的，赋1分。 中小学：①落实免试就近入学全覆盖、“公民同招”和属地招生政策，严格落实控辍保学登记、报告和劝返等责任的，赋1分；②建立信访举报受理机制，规范信访举报工作流程的，赋1分。 （根据日常工作资料及党员、群众测评意见，对以上内容逐项赋分）

四、队伍 建设扎实 (15分)	13. 加强干部、教师、职工、学生队伍清廉建设	7	①分类精准开展干部廉洁从政、教师廉洁从教、职工廉洁从业、学生廉洁修身主题教育活动的，赋2分；②建立各类干部教师职工工作规范和廉洁从业标准，明确岗位职责的，赋2分；③常态化开展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和法治宣传教育，特别是组织新入职干部教师、新发展党员和新提任干部开展廉洁自律教育和法治教育培训的，赋2分；④高校配齐配强“三支队伍”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队伍的，赋1分；中小学按规定配备法治副校长，配齐心理健康教育专兼职教师队伍的，赋1分。 （根据日常工作资料，对以上内容逐项赋分）
	14. 作风建设常态化	8	①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维护教育系统良好形象的，赋2分；②建立科研（教研）诚信监督管理制度的，赋1分；③制定师德激励、奖惩和考核制度，健全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制度的，赋2分；④发挥领导干部带头示范作用，落实领导干部直接联系服务师生机制，健全警示教育制度的，赋1分；⑤高校：在本科生、研究生教学中探索设立廉政知识选修课程，重视本科生和研究生教育质量，加强毕业论文抽检工作，把好毕业出口质量关的，赋1分；中小学：整治违规招生、违规补课等行为，杜绝教师利用职务之便违规收受学生及家长礼品礼金等不正之风，杜绝“课上不讲、课下讲，校内不讲、校外讲”等行为的，赋1分；⑥抵制各种“人情评审”，预防涉嫌抄袭、剽窃、伪造论文等学术不端行为的，赋1分。 （根据日常工作资料，对以上内容逐项赋分）

五、育人环境良好（15分）	15. 培育学校清廉价值理念	8	①广泛开展廉洁文化活动，将廉洁文化作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中小学德育教育的重要内容，融入学校教育教学和管理服务全过程的，赋3分；②研究或挖掘本地区、本校红色资源和廉洁文化的，赋3分；③定期组织青少年学生参观革命旧址、纪念馆等，引导青少年学生传承党的廉洁基因的，赋2分。 （根据日常工作资料，对以上内容逐项赋分）
	16. 打造学校廉洁文化阵地	7	①依托互联网、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开展形式多样的清廉学校建设宣传的，赋2分；②以清廉为主题开展形式多样的校园文化艺术活动的，赋2分；③编制清廉学校建设应知应会手册的，赋1分；④及时总结工作中涌现出的先进事例、提炼特色经验做法的，赋2分。 （根据日常工作资料，对以上内容逐项赋分）
六、加分项目（10分）	清廉学校建设工作受到中央领导批示肯定，或在中央部委有关刊物予以登载推介，或在全国性会议上进行经验交流或受到表彰的，加10分；省级的，加6分；市级的，加4分。	10	以最高分值为准，不累计加分。
七、“一票否决”项目	学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实行“一票否决”： 1. 发生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事端，处置不力，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 2. 在党建和意识形态领域出现严重错误倾向和重大问题的； 3. 发生较大安全责任事故或重大负面舆情事件，处置不力，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 4. 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出现严重违纪违法、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问题，在影响期内的； 5. 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准则有关规定，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 6. 违反中小学招生入学“十项严禁”规定的； 7. 其他违反清廉学校相关规定，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		

说 明：

1. 本指标为《山西省清廉学校建设示范单位创建管理办法（试行）》的配套考评指标，对应清廉学校建设示范单位基本标准共 5 个分类指标 16 项考评内容。
2. 本指标基础满分为 100 分，单项分值与考评内容相对应；子项目分值为该子项目的最高分值，考评中根据实际情况酌情赋 0-最高分值。
3. 加分项在基本指标得分的基础上另外加分，计入最后总得分。
4. “一票否决”项目，凡是存在其中一项的，总得分计零分。